

華人 大企業家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华 人 大 企 业 家

周中栋 姚秀芝 杨海英
方 契 邓茂生 刘香玲 编著
王晓萍 王苍柏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华人大企业家/周中栋等编著. -北京: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1995. 12

ISBN 7-5035-1279-2

I. 华… II. 周… III. 企业家-华人-企业管理-经验-东南亚 IV. F279.3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5) 第 17080 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北京平谷胶印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1995年12月第1版 1995年12月第1次印刷

开本: 787 × 1092毫米 1/32 印张: 11.125

字数: 247千字 印数: 1—5000册

定价: 12.00 元

序

刘 海 藩

海外华侨、华人是中华民族一个重要而独特的部分，据统计，现在海外有华侨、华人约三千多万人，分布在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长期以来，他们为所在国的开发建设和独立富强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为增进所在国与中国的友好情谊与合作交流做了不懈的努力。特别是近几十年来，海外华侨、华人在前人创业的基础上，依靠自己的聪明才智，充分利用战后有利的客观条件，艰苦奋斗，在许多方面取得了非凡的成就，令世人瞩目。应该说，他们既是所在国的宝贵财富，也是所有炎黄子孙的骄傲。

众所周知，华侨华人在经济方面的成就是可观的。有的学者统计，海外华侨华人资产有 500 多亿美元，也有人说远不止这个数目，至于究竟有多少，恐怕很难说清。但无论如何，华侨华人经济已经具备较强的实力、较大的规模，已是不争的事实。60、70 年代以来，一批华人大企业、大财团迅速崛起，并走上了现代化、多元化、国际化的发展道路，个别企业已经具备了与世界一流大公司并驾齐驱的能力。这些企业主要集中在东南亚地区。据统计，东南亚华人大企业家资产在 1 亿美元以上的就有 200 多人，因此东南亚有华人“聚宝盆”之称。改革开放以来，大量外资涌入我国，其中华侨华人资本占了一定的比例。1992 年邓小平同志发表南方谈话后，出现了华侨华人，尤其是东南亚华人大企业家来华投

DA163/01

资的新一轮热潮。因此，增进对华人大企业家的了解，以加强与他们的合作交流，已成为国内许多单位和部门的迫切愿望和现实要求。

在这种形势下，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适时推出了《华人大企业家》一书。该书精心挑选了东南亚 5 个国家 43 位有代表性的、实力雄厚的华人大企业家，对他们的创业简史、企业实力和业务概况、经营特点和发展前景等作了生动细致的描述和分析。该书主要具有两个特点：

1. 与其他同类著述侧重于人物刻画不同，该书着意突出了“经济特色”，即以较多的笔墨介绍这些大企业家所属的企业和财团，包括主要公司的经营状况、股值、营业额；财团的资产评估、经营策略、管理手段等，探讨其成功的规律。

2. 资料新，内容翔实。作者都是从事华侨华人问题研究的专业人士，通过广泛收集，多方积累，掌握了大量较新的资料，加以编纂、分析，文章严谨、平实，具有较强的时效性和可靠性。当然，由于华人企业家远居海外，企业庞大，资料收集不易，因此，个别人物及其企业介绍稍欠丰满。

我对华侨华人问题没有专门的研究，但我深切感到，在深化改革扩大对外开放的今天，编辑出版这部著述，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它搭起了一座桥梁，通过这座桥梁，国内广大读者了解到海外华人企业家成功的艰辛历程和宝贵经验，从中获得有益的启示；同时，它也将促进中国与海外华人企业界的沟通、交流和合作，迎接中国和华侨华人所在国经济共同繁荣的美好未来。

目 录

一、印度尼西亚

林绍良和他的企业王国	(1)
黄奕聪和金光集团	(12)
彭云鹏和巴里多太平洋集团	(20)
蔡氏家族与盐仓集团	(28)
黄双安和材源帝集团	(36)
徐清华和查雅集团	(46)
李文正和力宝集团	(49)
吴家熊和大马集团	(59)
郑建盛和卜哈桑集团	(68)
陈子兴和哈拉班集团	(70)
林氏兄弟与格马拉集团	(76)

二、马来西亚

郭鹤年与郭氏兄弟集团	(81)
林梧桐和云顶集团	(94)
郭令灿和马来西亚丰隆集团	(103)
林木荣和甘文丁机构	(108)
骆文秀与东方实业有限公司	(119)
张晓卿和常青有限公司	(124)
杨忠礼与 YTL 集团	(129)
邱继炳和马联集团	(138)

陈志远与成功集团·····	(146)
钟氏兄弟和金狮集团·····	(153)
林金煌和梦乡、钢山集团·····	(161)
蔡氏家族与合发集团·····	(168)

三、菲律宾

陈永裁和他的企业王国·····	(173)
吴奕辉及其环球与综合食品公司·····	(178)
郑绵绵和郑氏集团·····	(189)
施至成和鞋庄集团·····	(198)
杨应琳和他的家族企业集团·····	(203)

四、新加坡

黄祖耀和大华银行集团·····	(209)
郭芳枫和新加坡丰隆集团·····	(217)
李成伟和华侨银行集团·····	(223)
连瀛洲和华联银行集团·····	(227)
董俊竞和诗家董集团·····	(231)
杨至耀和杨协成集团·····	(236)
黄桂丁家族和四美集团·····	(244)
孙炳炎和森林企业集团·····	(249)

五、泰国

谢国民和正大卜蜂集团·····	(255)
黄子明和他的家族企业集团·····	(265)
陈有汉博士和盘谷银行·····	(274)
郑有华、郑有英与中央洋行集团·····	(280)

吴玉音、吴光伟和伟成发集团.....	(286)
郑明如和泰旭集团.....	(293)
杨海泉和他的“鳄鱼王国”.....	(297)
附录	
一、港、台、东南亚华人富豪榜.....	(302)
二、1994 年东盟五国华人企业（上市公司） 情况一览表.....	(307)
编后记.....	(347)

一、印度尼西亚

林绍良和他的企业王国

林绍良，世界华人首富之一。据美国《富比士》(Forbes)杂志调查，林氏家族财富估计超过 75 亿美元，属下关系企业 500 多家，遍布于印尼、新加坡、香港、非洲利比里亚、欧洲荷兰和美国等地。

一、求学与创业

1916 年 9 月 7 日，林绍良出生于中国福建省福清海口镇牛宅村。林绍良的祖父和父亲都是朴实敦厚的农民。林绍良幼时在长辈的教诲和熏陶下，继承了俭朴的家风，而且宽宏大量，智慧超群。他 6 岁时入本村林氏私塾读书，前后 6 年，勤学好问，深得老师赞扬。

20 岁那年，林绍良由姐夫郑书生作媒，与同村郑姓姑娘结婚。婚后一年，即 1936 年，福清县连遭水灾和水涝。当时，官府腐败，战祸迭起，抽抓壮丁之风日盛。林绍良的母亲怕三个儿子（林绍良排第二）被抓去当兵，便让他们离开家乡，飘洋过海前往印尼谋生。1938 年，21 岁的林绍良到达印尼，

在中爪哇的一个叫古都士的小镇落脚。与哥哥林绍熹一起在叔父的花生店打工。谋生虽然艰苦，但林绍良心怀大志，勤俭节约，略有积蓄后便自行创业。开始，林绍良在家里磨咖啡粉，包装后骑车沿街叫卖。不久，生意很快就扩展到离古都士 60 多公里的三宝瓏市，这是中爪哇中部的大城市。后来，他就在这个城市开设商店，经销舶来品生意，并开始跟外地做贸易，当上了进出口商。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印尼宣告独立。但曾经占领印尼的荷兰殖民主义者，借助盟军的力量企图卷土重来，印尼又陷入战火之中。为捍卫民族独立，印尼人民掀起了抗击荷兰殖民主义者的斗争。当时，荷兰军队对印尼共和国军队实行严密封锁，使其军火匮乏，药品奇缺，作战和生活遇到了极大的困难。此时，正在古都士经营杂货店的林绍良，在正义感的驱使下，甘冒风险，竭尽所能，源源不断为驻扎在“三宝瓏”共和国独立区的一支反殖民游击队“迪波尼哥罗师”（迪波尼哥罗是印尼民族英雄）输送各种物资，包括弹药、军械、医药品、粮食、衣服及其他日用品。印尼现任总统苏哈托，当时正是该师的一名上校，因此而与林绍良认识，二人自此建立了很深的情谊。

50 年代初期，林绍良的经济活动中心作战略转移，由三宝瓏迁到印尼首都雅加达。在经营方向上也作了调整，从原来单纯经营贸易，发展为商业与工业双管齐下。独立之初的印尼，经济基础薄弱，财力枯竭，百业萧条。这正是企业家有所作为，施展才干的好时机。林绍良就是当时崛起的印尼工商界的一颗新星。振兴民族经济，发展地方工业，由单一产品、生产落后的农业国发展成为工业国，是印尼摆脱贫困、繁荣经济的必由之路。林绍良审时度势，顺应潮流，大

力拓展自己的事业。开始时，他与从中国上海到印尼的实业家一起，筹建纺织厂；继而，他利用印尼充足的橡胶资源，建立了汽车轮胎厂。1954年，他又建立了一家肥皂厂，产品主要供应印尼军队。

1957年，林绍良创办了中央亚细亚银行（简称中亚银行），延聘着各银行家李文正进行管理，使之在短短的二十多年里便坐上了印尼私营银行的第一把交椅。

1966年苏哈托上台后，为振兴印尼经济，毅然抛弃了苏加诺政府实行的国有化制度，鼓励私人投资及引进外国资本，使经济向多元化方向发展。1968年，林绍良从政府取得丁香贸易和面粉生产的专利权。随后，他以自己拥有的默卡公司大量输入丁香在印尼销售，并兼营烟草买卖。同时，林绍良还向政府提出，要求在印尼开设面粉厂，供应本国市场，以减少外汇支出。由于印尼虽是农业国，但粮食未能自给自足，大米进口就是一个沉重的负担。因此，林绍良的要求很快就获得了政府的批准。另外，还把在印尼生产面粉的2/3的专利权发给林绍良。自此，林绍良先后建立了波加沙里有限公司和二家规模庞大、设备先进的面粉厂，从事面粉的生产和贸易。经营半垄断式的丁香和面粉生产，奠定了林氏家族企业王国的基础。

70年代初，林绍良开始在房地产业和建筑业上大显身手。当时，随着印尼政府推行吸引外资的政策，外资纷纷流入，各种各样的企业迅速崛起，林绍良的房地产生意也随着突飞猛进。在这个时期，他又建了一家印尼境内最大的水泥厂——狄斯丁水泥厂，成为印尼境内最大的企业之一。1987年，林绍良通过其在香港的第一太平洋集团引进资金8亿美元，建成印尼唯一的冷轧钢厂。由于得到政府的保护，这个

钢厂几乎垄断了印尼钢铁及其制成品的市场。

二、庞大的企业王国

如今，林绍良所属企业集团经营范围涉及重工业、制造业、贸易、地产、旅馆酒店、航运、银行金融、化工、农业种植、食品加工、能源及汽车工业等，公司总数目达 500 多家。其中上市公司在印尼有 3 家，在香港、菲律宾各两家，在泰国、荷兰各一家。仅以各地上市公司市值计算，总值便达 36.9 亿美元，其中林氏家族约占 50% 以上。林绍良的商业王国每年总营业额达 80 亿美元（90 年统计数字），约相当于印尼年国民生产总值的 5%。这个庞大的企业王国，主要由“三林经济开发公司”（简称“三林”集团）和林氏集团两部分组成，两者以后者为主。三林集团是林绍良三兄弟在 60 年代初合作创办的。三林集团目前控制两大财团：一是中央亚细亚银行；一是华仁谊根集团。中央亚细亚银行现已是印尼最大的私营银行，1990 年总资产达 75000 亿印尼盾、分行达 200 多所，除遍布印尼本土以外，还在香港、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地设立了分行。1985 年 5 月，又在世界金融中心——纽约市设立了分行，成为美国境内第一家印尼私营银行。林绍良是该行的最大股东，占 24% 的股权。银行的主要业务是吸收存款与贷款，并兼营不动产、人寿保险等，还与美国纽约市化学银行、日本长期信贷银行、苏格兰的皇家银行，组成多国金融公司，经营中、长期贷款业务。中央亚细亚银行以其雄厚实力，支持三林集团的各项业务。华仁谊根集团的前身是根扎那集团，成立于 60 年代初。70 年代初改为华仁谊根集团。林氏三兄弟共推举林绍良出任董事长。华仁谊根集团的

经营范围几乎涉及印尼国内的所有行业，目前主要经营进出口贸易、制造业、建筑业等。其中房地产及建筑业是印尼最大的发展商，每年在房地产方面的投资，就占印尼私营建筑业在房地产方面总投资的 20%。三林集团是林绍良的家族事业，大部分投资集中在印尼本土。

林氏集团。林氏集团主要由林绍良与印尼另一位大企业家，也是原籍中国福建福清同乡的林文镜合伙经营。二人各占三成股权，二人的儿子又各占一成股权，余下的二成则由苏哈托的表弟苏威卡莫诺及北苏门答腊商人依布拉欣拥有。林氏集团的经营范围无所不包，至少涉足 70 种行业。近年来主要的投资目标是重工业和制造业，包括重型机械、汽车、水泥、木材、药品、纺织等。据 1991 年印尼一份商业杂志统计，林氏集团在印尼国内约有 200 多家公司，这个数目尚不包括这些公司属下的子公司和联号。据非正式统计，该集团现有总资产已超过 70 亿美元。

目前，林绍良企业集团主要行业的经营概况如下：

（一）丁香烟 在苏加诺时代，林绍良即经营丁香及丁香烟业务。在苏哈托上台后的第二年，即 1968 年，商业部长苏密特罗颁发丁香进口特许权给林绍良控制的美嘉有限公司和苏哈托总统亲戚普罗布苏德多所拥有的 MERCU BUANA 有限公司，从而推动了林绍良丁香生意的发展。据统计，上述两家公司负责供应印尼 70% 以上丁香烟厂的需求，1989 年进口丁香总值超过 1.2 亿美元。美嘉公司称：从丁香进口总额中，他们作为特许权持有人只收取 5% 的酬劳而已。

（二）面粉 林绍良于 1969 年成立 BOGASARI 有限公司，并于 1971 年和 1972 年先后建成两座世界上最先进的面粉厂，每天可加工麦子分别为 5500 吨和 3500 吨。1981 年之

前，该公司占有印尼面粉消费量的 80%，1981 年之后，逐渐击败其主要竞争对手郑仓满的“百龄麦”公司，几乎垄断了全印尼的面粉市场。1990 年，该公司的营业收入约为 8500 亿盾（约合 4.6 亿美元），占三林集团总收入的 6% 左右。

BOGASARI 拥有 3 艘 10 万吨级的运麦船，负责从美国、加拿大及澳洲运进麦子，以保证面粉厂的原料供应。

三林集团还利用面粉厂发展食品工业，其中最为成功的当属即食面 INDO MIE，它占有印尼即食面市场的 80%。

（三）水泥 三林集团拥有东南亚最大的水泥公司——“印尼水泥”，总投资达 7 亿美元，共有 8 个灰窑，年产量 770 万公吨，其中白水泥占 20 万公吨，为全世界最大的白水泥厂。该公司的水泥 30—40% 供出口，主要销往新加坡、马来西亚、汶莱和香港等国家和地区。1990 年，“印尼水泥”的产量占全国水泥总产量的 40%，总产值为 6700 亿盾，纯利 2500 亿盾。而且生产水泥所需的石灰石、瓷泥及沙粒等原料，以及电源、水泥袋等，也全部由三林集团属下的有关公司提供。

（四）钢铁行业 三林集团于 1987 年耗资 8 亿美元建成印尼唯一的冷轧钢厂。这项重工业投资计划获得政府的保护，印尼政府下令禁止一切由上述制钢厂的产品所制造的同类成品的进口。结果它们的最终成品则比进口货贵了 10% 左右，且几乎垄断了印尼钢铁及其制成品的市场。但目前经营状况欠佳。

（五）建筑业 三林集团于 1971 年开始步入房地产业，现属下有 25 间屋业发展和建筑承包公司，为目前印尼最大的屋业发展企业。仅在 PONDOR INDAH 集团下就大约拥有 2082 公顷的屋业地皮。其中 BUKIT CINERE INDAH 有限公司正在 CINERE 山岭发展占地 650 公顷的卫星市。此外，三

林集团占股 25% 的耶加达置地有限公司，也是印尼最庞大的城市屋业发展集团，在耶加达市中心拥有最现代化的办公大厦。

三、海外业务

林氏集团虽以印尼为基地，但业务已扩展至新加坡、香港、美国和荷兰等地，这体现了林绍良国际化经营的战略眼光。据 1990 年有关资料介绍，林绍良已把 1/4 的资产投资海外，海外业务已占集团总营业额的 40%。目前在海外的公司已达 60 多家，其中主要是香港第一太平洋国际有限公司和新加坡联合工业有限公司。

（一）第一太平洋国际有限公司

为避免国内舆论的压力，1975 年林氏集团“四大金刚”，加上林文镜的儿子林宏超和林绍良的公子林逢生，在香港成立了林氏投资财团，管理海外业务。1979 年，林氏投资财团在香港收购了濒临破产的华银银行储蓄公司，易名为“第一太平洋金融有限公司”，1982 年又收购了香港“上海地产公司”，易名为“第一太平洋投股有限公司”。在此基础上，1983 年正式组建“第一太平洋国际有限公司”。在此之前，林氏投资财团在 1981 年在利比里亚先后注册成立“第一太平洋企业有限公司”和“第一太平洋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上述收购的两家公司的母公司，但这两家母公司只是两个空架子，业务主要由香港的两家子公司操作。林氏投资财团通过香港这两家公司进行了一系列的收购和投资，实力迅速壮大。据香港“公司注册处”有关资料介绍，上述两家公司的盈利逐年增长，至 1987 年，第一太平洋国际有限公司盈利已达 1370 万美元；

第一太平洋投资有限公司更是高达 1640 万美元。

为了避免第一太平洋投资有限公司和第一太平洋国际有限公司在多元化投资上发生冲突，林绍良于 1988 年 8 月正式宣布改组林氏投资财团，经过改组后，海外各公司依然分类统归“第一太平洋有限公司”。“第一太平洋有限公司”缴足资本计 2.6 亿美元，另加长期贷款 1.4 亿美元，从而形成了一个庞大的第一太平洋集团。

第一太平洋企业集团的业务主要分金融银行业和商业两部分。

金融银行业。第一太平洋企业集团的金融活动主要通过香港“第一太平洋控股有限公司”进行，其主要任务是在世界各地筹备资金，为第一太平洋集团在亚太地区各国（包括印尼）建立的公司、工、农、贸等各工厂企业筹集资本或进行投资开发，经营资金的借贷、外汇的交易及原有的原料及产品的贸易等。其最大的筹资举措是 1983 年引进 5 亿 5200 万美元的资金为印尼兴建第一座冷轧钢板厂；接着又为印尼水泥集团（林氏集团所有）第七、八期扩建工程筹借了 3840 亿印尼盾的资金，使扩建工程顺利完成。“第一太平洋投资有限公司”其他全能业务亦相当出色。目前第一太平洋集团在印尼、中国、菲律宾、马来西亚、新加坡及孟加拉等国提供各种工程建设的资金及服务。项目包括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开发离岸石油公司、合作工程，与其他银行谈判、提供贷款、筹集资金、与国际辛迪加银行集团借款及提供安排保险服务等。

第一太平洋集团的另一条金融经营渠道是 1982 年收购的希贝尔尼亚银行、该银行是美国加利福尼亚 12 家银行之一，第一太平洋集团收购该行的目的，是欲从美国获得更多

较宽厚的资金，组织一个企业家资金的可靠来源，为其整个集团事业发展服务，其次是各贸易经营相结合，因为希贝尔尼亚银行是输出美国工业产品到印尼经营的一家老字号企业，通过这家银行也增强了印尼产品到美国的销售，减少了阻力。

银行业。1989年上半年，第一太平洋有限公司出资两亿零五百万港元，间接控制了当地的远东银行74%的股权，并与当地的第一太平银行（前称康华银行）合并成为新的第一太平洋银行。从此，第一太平洋银行便成为林氏集团的银行。此外，林氏集团和林绍良的合伙人李文正，各拥有香港华人银行和澳门诚兴银行50%的股权。1990年，林氏集团进军泰国银行业，是购买了泰国广东银行以及其在美国的总行和各地分行的全部股权，并将广东银行易名为“第一太平洋亚洲银行”。第一太平洋亚洲银行在泰国除经营银行业务外，还经营证券及企业收购等业务。

商业贸易。第一太平洋集团的商业贸易主要通过第一太平洋有限公司进行，主要有二条渠道。其一是1982年收购的荷兰赫格梅耶尔有限公司，这是一家老牌的经营印尼咖啡及土特产品出口欧美的公司，同时也经营欧美工业产品进入东南亚各国经销。该公司的资金周转在1985年已达到5亿美元。1985年，该公司又与美国海洋世界贸易公司合作，进一步扩大了在世界各地的营销网络。另一渠道是第一太平洋中国贸易公司。该公司利用广东、深圳与香港的地理位置及特区经济，致力于将水泥、三合板、钢铁等产品销售给中国。同时作为进一步探索在中国进行投资办厂及经营进出口贸易的窗口。

（二）新加坡联合工业集团

在80年代，林氏集团主要透过香港的这个第一太平洋集